

亳州市谯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谯政办秘〔2023〕35号

亳州市谯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 《谯城区“皖美红色物业”建设工作 联席会议制度》的通知

区直各相关单位：

《谯城区“皖美红色物业”建设工作联席会议制度》已经区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谯城区“皖美红色物业”建设工作 联席会议制度

为提升我区物业管理水平和城市基层治理能力，突出党建引领物业管理模式，加快落实《谯城区落实〈安徽省“皖美红色物业”建设三年行动方案〉重点任务和责任清单》工作任务，决定建立有关部门共同参与的“皖美红色物业”建设工作联席会议（以下简称“联席会议”）制度。

一、主要职责

- （一）研究制定贯彻落实市委组织部、市住建局、区委区政府关于物业服务的决策部署的工作举措；
- （二）统筹推进全区“皖美红色物业”建设工作，当好总策划、总调度、总协调，制定相关政策、作出统一部署、解决重点问题、督促任务落实；
- （三）协调推动跨领域跨部门重大事项，保持步调一致，形成工作合力；
- （四）研究决定重要考核结果、重大典型选树、重要经验推广；
- （五）其他需要提请联席会议研究的事项。

二、成员单位及工作分工

联席会议由区委组织部、区住建局、区委宣传部、区委编办、区委政法委、区发改委、谯城公安分局、区民政局、区司法局、区财政局、区人社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管理局谯城分局、区市

场局、区国防动员办公室、区信访局、区城管局、区消防救援大队等单位组成。区委组织部分管负责同志、区住建局主要负责同志担任召集人，其他单位分管负责同志为成员。联席会议办公室设在区住建局，承担联席会议日常工作，办公室主任由区住建局分管负责同志兼任。联席会议原则上每半年召开一次例会，由召集人主持。根据工作需要，召集人可以临时召开全体会议。经联席会议召集人同意，可召开联络员会议。

区委组织部负责推动完善“皖美红色物业”建设工作领导机制，建立健全联席会议制度；将“皖美红色物业”建设工作纳入党组织书记抓基层党建述职评议考核和年度综合考核；加强物业服务行业、住宅小区党建工作；推动街道社区党组织发挥积极作用；会同区住建局共同培育“皖美红色物业”小区，评选皖美小区（网格）党支部书记、皖美物业经理、皖美业主委员会主任；履行召集人单位职责。

区住建局负责履行物业行业主管部门职责，构建以星级管理为主的物业行业监控制度，建立健全行业信用体系，扩大物业服务覆盖；加强住宅物业管理项目招标投标管理；在区委组织部指导下，加强物业服务行业党建，指导物业服务企业开展党建工作；加大业主委员会组建力度，完善业主委员会规范建立、有效运行、发挥作用的制度机制；研究制定物业专项维修资金应急使用项目清单；研究完善物业服务投诉快速处置机制；配合组织部门培育“皖美红色物业”小区，评选皖美小区（网格）党支部书记、皖美物业经理、皖美业主委员会主任；履行召集人单位职责，承担

联席会议办公室职责。

区委宣传部负责宣传“皖美红色物业”建设的好经验好做法和涌现出来的先进典型，部署开展精神文明创建活动。

区委政法委负责发挥平安建设领导小组协调作用，将“皖美红色物业”建设工作作为平安建设重要内容，纳入全区平安建设考核评价体系。

区委编办负责指导机构承担物业管理监督职责，推动综合执法力量下沉，增强基层物业管理领域行政执行能力和为民服务能力，提升基层治理水平。

区发改委负责指导物业服务市场信用体系建设。

谯城公安分局负责配合街道、社区调处涉及公安工作的矛盾纠纷；及时查处高空抛物等住宅小区内违法行为；配合业主委员会成员的资格审查工作。

区民政局负责指导物业行业协会发挥行业自律作用；研究制定城市基层社区治理政策并组织实施，提升社区矛盾纠纷化解能力。

区司法局负责加强督促指导，压实有关单位的普法责任，加大对物业管理相关法律、法规的普法力度；建立多层次物业服务矛盾调处化解体系，指导基层人民调解委员会依法调解涉物业服务矛盾纠纷。

区财政局负责统筹城市建设资金支持“皖美红色物业”建设。按照职能，配合做好区本级住宅小区物业专项维修资金监督管理工作。

区人社局负责推动从业人员业务指导和技能培训工作；将符合条件的物业服务技能人员纳入高技能人才评选表彰范围。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谯城分局负责指导相关单位依法做好详细规划编制；依法开展住宅小区建筑物及其附属设施改建重建规划许可；指导相关单位开展违反城乡规划类违法建设认定工作。

区城管局负责查处小区内损坏、侵占公共绿地的行为；负责做好相关部门移送的、群众举报投诉的私自扩院改门、私挖地下室、私搭简易棚房等违法行为的查处工作；会同相关部门开展住宅小区违法违规行为联合执法。

区市场局负责指导属地加强电梯管理；依法查处物业服务主体违反法律法规的收费行为；依照职责及时查处小区内其他违反市场监管法律法规的行为；配合相关部门开展住宅小区违法违规行为联合执法。

区国防动员办负责实施省国防动员办制定的住宅小区人防工程管理及使用办法；配合相关部门开展住宅小区违法违规行为联合执法。

区信访局负责畅通信访渠道，形成以信访事项群众满意度为主要指标的投诉处理评价标准，按政策推动信访群众合理诉求的解决。

区消防救援大队会同公安、住建等部门指导公安派出所、居民（村民）委员会和物业单位落实消防安全措施、加强消防安全监管。

三、工作要求

(一)各成员单位要积极做好本部门承担的“皖美红色物业”建设工作，主动研究工作中遇到的重难点问题，按照联席会议各项工作制度认真履职。

(二)各成员单位要严格落实联席会议参会制度，原则上不得请假，不得缺席。如有特殊原因确需请假，须报联席会议办公室同意。

(三)各成员单位要认真落实联席会议确定的各项任务，指导本部门抓好具体工作，形成工作合力。

(四)各成员单位要及时通报相关情况，形成反应迅速、配合密切、应对有力的长效工作机制。

抄送：区委办，区人大办，区政协办，区法院，区检察院，区人武部。

亳州市谯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5月9日印发